

海宁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海发改〔2021〕241号

海宁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盐官度假区 消防站项目初步设计批复的函

海宁盐官旅游度假区管理服务中心：

你中心《关于要求批复盐官度假区消防站项目初步设计的函》（盐旅服〔2021〕30号）、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等相关材料收悉。盐官度假区消防站项目调整可研由我局海发改〔2021〕207号批复，经研究，原则同意由浙江华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初步设计，主要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选址与建设内容：本项目位于盐官度假区宣德东路北侧、三里港路西侧，总用地面积约6670平方米。项目新建总建筑面积约3912.22平方米，其中1#楼建筑面积约

1917.12 平方米，2#楼建筑面积约 1720.28 平方米，训练塔建筑面积约 221.05 平方米，门卫室建筑面积约 53.77 平方米。同时建设室外道路、训练场、停车位、绿化、给排水等相关附属设施。

二、技术标准：本项目新建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地基基础设计等级为丙级，建筑抗震设防类别为丙类，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建筑物耐火等级为地上二级，给水方式为市政管网供水，排水方式为雨污分流制。

三、项目建设单位：海宁盐官旅游度假区管理服务中心。

四、投资概算：总投资 3315.29 万元，其中建安费 1690.82 万元，其他费用 167.42 万元，预备费 55.75 万元，设备费 100 万元，土地费 1301.30 万元。资金来源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五、其他

1. 请根据建筑、结构、水电、节能等各方面有关规定的要求，对项目进行必要的优化与补充，并做好与相关部门的对接沟通。

2. 项目要贯彻科学规范、生态环保、经济合理的设计原则，确保设计内容合理完整，概算编制准确齐全。

3. 项目实施要编制专项施工方案，强化过程管理，确保安全、质量，并减少乃至消除对已建成部分的负面影响。

4. 根据《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2 号）第二十三

浙江政务服务网
投资在线平台 工程审批系统

条的有关规定，除因国家政策调整、价格上涨、地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投资原则上不得超过经核定的投资概算。

附件：投资概算表

浙江政务服务网
投资在线平台 工程审批系统

海宁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10月25日

附件：

盐官度假区消防站项目投资概算表

序号	工程费用名称	数量	单位	概算指标	金额（万元）
一	建安工程费用				1690.83
1	1#楼建筑工程	1917.12	m2	2518.00	482.73
2	1#楼安装工程	1917.12	m2	370.63	127.62
3	1#楼装修工程	1917.12	m2	600.00	115.03
4	1#楼智能化工程	1917.12	m2	180.00	34.51
5	2#楼建筑工程	1720.28	m2	2448.15	421.15
6	2#楼安装工程	1720.28	m2	239.96	41.28
7	2#楼装修工程	1720.28	m2	600.00	103.22
8	2#楼智能化工程	1720.28	m2	180.00	30.97
9	训练塔建筑工程	221.05	m2	2083.24	46.05
10	训练塔安装工程	221.05	m2	351.96	7.78
11	训练塔装修工程	221.05	m2	450.00	9.95
12	门卫建筑工程	53.77	m2	3816.25	20.52
13	门卫安装工程	53.77	m2	678.82	3.65
14	门卫装修工程	53.77	m2	450.00	2.42
15	室外景观绿化工程	1002.36	m2	180.00	18.04
16	室外围墙	322.00	m	700.00	22.54
17	室外道路工程	2787.61	m2	300.00	83.63
18	室外篮球场	618.24	m2	450.00	27.82
19	室外跑道	632.46	m2	450.00	28.46
20	室外给排水工程	3912.22	m2	60.00	23.47
21	供配电	1.00	项	32000.00	32.00
22	标识标牌	1.00	项	8000.00	8.00

二	设备费				100.00
三	其他费用				167.42
1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一)		0.85%	17.25
2	项目建设管理费	浙江省建设工程其他费用定额 (2018 版)			24.32
3	项目建设其他费	浙江省建设工程其他费用定额 (2018 版)			27.12
4	工程监理费	浙江省建设工程其他费用定额 (2018 版)			30.31
5	工程设计费	计价格 (2002) 10 号*70%			27.20
6	勘察费	设计费 10%			2.72
7	工程保险费	(一)		0.105%	1.78
8	可行性研究费	合同价			3.00
9	节能评估费	总建筑面积×3 元/平米×80%			1.60
10	规划测绘放样费	海发改价 (2013) 184 号			0.83
11	SPD 安装工程费	海政发 (2009) 68 号			2.43
12	水土补偿费	浙价费 (2014) 224 号			0.67
13	人防工程	浙价费 (2016) 211 号, 6670m ² ×4%×1300 元/平米*80%			27.75
14	环评费	浙江省建设工程其他费用定额 (2018 版)			0.45
四	预备费	(一) + (三)		3.00%	55.75
六	土地费	海政办发 (2021) 44 号文			1301.30
七	项目总投资	(一) + (二) + + (六)			3315.29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抄送：市府办，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市审计局，市统计局，市政务服务和数据资源管理办公室，市消防救援大队，市水务集团，国网海宁市供电公司。

海宁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1年10月25日印发

项目代码：2012-330481-04-01-186095

